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7樓

承辦人：廖增棠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8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J276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42472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2472639\_發文附件1-修正總說明.pdf、2472639\_發文附件2-修正對照  
表.pdf、2472639\_發文附件3-修正規定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新北市政府績優人員選拔及表揚要點」第三點、第  
四點規定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旨揭要點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規定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 2025/12/16 08:50:12  
電子公文  
交換